

佛山市教育局

主动公开

佛山教办〔2021〕9号

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1年佛山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试行）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市直属有关学校：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粤教考〔2017〕15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物理、化学、生物学等科目实验考试的指导意见》（粤教考〔2020〕7号）、《佛山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佛山教招〔2021〕1号）、《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初中物理化学生物实验操作考试方案（试行）的通知》（佛教办〔2019〕8号）等文件精神，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成绩记入考生综合素质表现评价，按照“学完即考”的原则，2022年前为我市试行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过渡期，暂不与录取挂钩，自2022年起，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考生成绩应用于第二年（即2023年）报考提前批学校必须达到C级或以上，其他批次暂不作要求。现将2021年我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试行）工作相关事宜通

知如下:

一、考试对象和时间

(一) 考试对象。

2019年秋季入学的八年级学生。

(二) 考试时间。

2021年4月17日—6月30日。

二、考试试题及评分标准

各考点学校不得擅自删减或变更考试试题。本次考试设置2个实验考题。每个试题分为学生试卷、教师准备指南、教师评分表三部分(详见附件1),可提前一个月向学生公布。各科考试前10-20分钟由考生在公布的实验试题中抽签确定一题,在15分钟内完成实验操作,并由监考评分员现场评分确定成绩。

三、成绩评定

(一) 单科考试成绩以A、B、C、D四个等级形式呈现。其中优秀为A级,良好为B级,达标为C级,考试不达标或缺考为D级。考试过程采用100分制评分、10分制计分办法。单科评分表满分为100分,考生的现场得分乘以0.1并四舍五入折算为该科实验操作考试分数,该科成绩最终以等级形式呈现。9—10分为A级,7—8分为B级,6分为C级,0—5分为D级。

(二) 因考试不达标或因故缺考被评为D级的考生,由各区在该学科考试结束前安排一次补考。其中:

1. 首次不达标考生参加补考,分数为6—10分的,该学科

考试分数计 6 分，最终成绩为 C 级；补考分数若为 0—5 分，以最高一次分数计分，最终成绩为 D 级。

2. 体温达到（或超过） 37.3°C 的考生，或因其他突发疾病、事故等原因未能参加考试的考生，由各区核实情况后安排补考，参照第（一）条的方法评定最终成绩。无故缺考的考生，不予安排补考，该科考试成绩计 0 分，成绩为 D 级。

（三）无法动手操作实验的残疾学生，由本人提出申请，出具残疾证，经学校、区教育局招生办审查批准后，可免于参加实验操作考试。免试学生实验操作考试单科成绩计 6 分，等级为 C。

（四）各考点负责在“佛山市实验操作考试（试行）题库及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实验考试系统”）进行成绩录入。为提高成绩录入工作效益和准确性，推荐使用手持终端在线评分方式（具体免费现场培训和技术支持请联系“市实验考试系统”运维单位，详细联系方式附后）。考点使用传统纸质成绩登记表（详见附件 5）记录成绩的，可在系统下载相关模板文档，采用人工录入方式批量导入，操作人员应不少于两人。

（五）考生现场对考试成绩存在异议，不予签字确认成绩的，由学校考点考务办公室裁定成绩；考生在考后对成绩存在异议的，要在其考试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提交《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试行查分申请表》（附件 7），再由区级考务办公室和学校联合调取考生相关试卷、评分表及操作视频（试行过渡期不作硬性要求），并裁定最终考试成绩。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管理，精心组织。

各区制定本区初中实验操作考试(试行)的具体实施方案时,要结合省、市有关疫情防控要求,指导学校做好体温测量、场次安排、实验室清洁、卫生消毒等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成立本区实验操作考试(试行)工作机构,做到组织机构健全,职责任务明确,实施协调有序。其中,各区教育装备部门(电教站)应作为牵头单位全面负责该项工作。市华英学校、市体校等市直属学校的实验操作考试(试行)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禅城区教育局统一管理。

（二）加强培训，确保质量。

各区要以“回避随机,交叉互换”为原则,制定初中学校相关监考教师交叉互换方案,严禁本校师资监考评分本校学生。各区通过统筹调配本区监考评分教师资源,保障考试公平公正;在市级培训基础上,各区要统一组织本区的考务工作培训、监考评分标准解读、市初中实验操作考试(试行)题库及信息管理系统使用操作及其他工作培训。监考评分员和考务工作人员要认真履行职责,确保实验操作考试质量和学生安全。相关工作要求详见附件2和3。

（三）完善考点，分步推进。

实验操作考试必须在符合标准的考点进行。过渡期内各区要按照“科学规划、循序渐进、分步实施”的原则,对照《佛山市

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考场建设方案(试行)》(佛教办〔2019〕9号文)及《佛山市教育局转发教育部发布〈初中物理教学装备配置标准〉等6个学科配置标准的通知》要求,2022年3月前完成区内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点规划设置及首批考场标准化建设和教学仪器配备工作。过渡期间各学校仍安排考生在本校内进行考试,以保障过渡期间日常实验教学秩序的有序开展。考点申报分学科定期进行,首先由符合条件的初中学校提出申请,各区教育局审核后,报市教育局审批确定并正式公布(具体申报流程方案另文通知)。过渡期结束后,未通过实验操作考试考点审批认定的初中学校,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就近的正式考点进行实验操作考试。各学校要常备学科实验操作考试的应急处置预案,并严格做好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等的各类安全管理工作。

(四)及时总结,促进提升。

市、区要及时开展各类实验操作考试的检查和巡考,结合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的发展要求,认真总结各初中探索实验教学改革和试行实验操作考试的工作经验,了解考试组织实施过程中的有效做法和典型经验,及时听取不同意见,优化完善实验操作考试管理工作,为今后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与中考提前批学校录取挂钩奠定基础。市将定期组织实验操作考试工作推进现场会,及时交流和表彰各区、各初中学校的典型经验和先进做法,促进实验操作考试工作落到实处。

(五)强化宣传,正面引导。

结合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改革政策的宣传解读，市、区要将中考改革精神纳入各级实验操作考试管理人员和考务人员的全员培训中，同时开展各类实验操作考试的宣传引导工作，发布教育部、省教育厅和我市关于中学实验操作考试的改革发展要求，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引导学生、家长和社会更加关注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各初中学校要在实验操作考试期间加强信息服务，营造宣传氛围，向学生提供各类实验操作考试的目标、内容及具体实施时间和方式，明确实验操作考试成绩与中考提前批学校录取挂钩的相关情况，加强实验教学改革，鼓励学生提前备考，增强信心，积极应考。

五、考试材料报送

为提高工作效益，请各相关单位在实验考试系统报送下述材料。

（一）请各初中学校于2021年4月9日前，分学科录入考生和监考评分教师信息，并填报《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时间安排表》（参考格式见附件4）。

（二）请各区教育局于2021年4月7日前报送本区实验操作考试实施方案（包括组织机构及组成人员名单）。4月13日前在实验考试系统完成各科交叉监考评分员指派工作。

（三）我市实验考试系统运维方为佛山市金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考试期间提供实验考试系统在线技术支持和免费上门培训及运维服务。上门服务需以单位名义提前预约，服务结束后应对

其服务内容、效果进行评价并盖章确认。联系人：王小姐；热线电话：400-887-3786，0757-82133872；“市实验考试技术支持”QQ群：829107624。

上报材料由各区教育局汇总后以电子文档形式统一报送我局电化教育站(其中市直属学校的考试材料请直接报禅城区教育局相关部门)。市教育局联系人：李雄武，联系电话：83205033，传真：83320207，电子邮箱：fsdjz@163.com。实验考试系统网址：<https://syks.seeworld.org.cn/sytk/index.jsp>。

- 附件：1. 2021年佛山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材料
2.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考务工作及注意事项
3.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监考评分员守则
4.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时间安排表
5.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成绩登记表
6.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考场记录表
7.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查分申请表

佛山市教育局

2021年3月19日

附件 1

2021 年佛山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材料

2021 年佛山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学生试卷（一）

学校_____ 班级_____ 姓名_____

考号_____ 组别_____ 桌号_____

考生须知：

- ①每个考生在 15 分钟内独立完成实验操作。
- ②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实验后举手示意，待监考教师验收完毕后方可离开考场。
- ③请注意实验安全。

实验名称：观察草履虫

实验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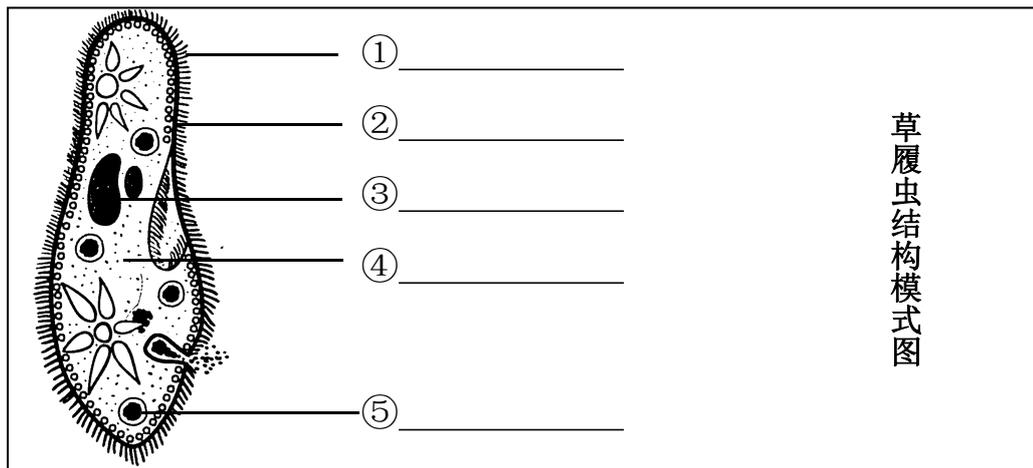
观察草履虫的外形及运动。

实验用品：

草履虫培养液，放大镜，显微镜，载玻片，盖玻片，滴管，少许棉花纤维，纱布，吸水纸，镊子。

操作要求：

1. 在载玻片上滴一滴草履虫培养液，用肉眼和放大镜观察。
2. 制作临时装片，在显微镜下观察草履虫的形态结构和运动。
3. 看到清晰的草履虫后，不要移动装片和显微镜，举手示意教师检查。
4. 填图：写出下图中所指结构名称



5. 收镜，清洗、整理实验物品，将实验物品放回原处。

监考教师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成绩：_____ 考生签字：_____

2021 年佛山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教师准备指南（一）

实验名称：观察草履虫

一、实验准备用品

草履虫培养液，放大镜，显微镜，载玻片，盖玻片，滴管，少许棉花纤维，纱布，吸水纸，镊子。

二、实验准备指引

1. 草履虫要提前培养。
2. 考生取草履虫时，提醒考生用吸管吸取上层培养液。
3. 提醒考生棉花纤维不能放多。
4. 实验所用的显微镜提前安装好目镜和物镜。

2021 年佛山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教师评分表（一）

考场：_____ 试室：_____ 组别：_____

实验名称		观察草履虫							
考试项目	具体要求	赋分	评分标准			学生得分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2	3	4
检查实验材料用品	仔细检查实验材料用具是否齐全	10	10	6	0				
制作临时装片	擦	擦拭载玻片和盖玻片	5	3	0				
	滴	在载玻片中央滴 1 至 2 滴草履虫培养液	5	3	0				
	看	用肉眼和放大镜观察草履虫	5	3	0				
	放棉花	在载玻片的培养液中放几丝棉花纤维（棉花不能多，避免影响观察）	5	3	0				
	盖	盖上盖玻片	5	3	0				
显微镜观察草履虫	取镜安放	正确取镜、安放	5	3	0				
	对光	正确使用转换器，选择低倍物镜	5	3	0				
		选择较大光圈、转动反光镜	5	3	0				
	观察	将玻片标本放到载物台上固定	5	3	0				
正确使用粗（细）准焦螺旋进行对焦		5	3	0					
镜头下降时，眼睛要注视物镜		5	3	0					
找到清晰的物像并将其移到视野中央		10	6	0					
识图	答案：（每空 3 分）： ①纤毛 ②表膜（细胞膜）③细胞核 ④细胞质 ⑤食物泡	15	15	9	0				
实验习惯	清洁、收镜，把物品放回原处	10	10	6	0				
成绩合计		100							

2021 年佛山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学生试卷（二）

考场_____ 考号_____ 姓名_____

试室_____ 组别_____ 桌号_____

考生须知：

- ①每个考生在 15 分钟内独立完成实验操作。
- ②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实验后举手示意，待监考教师验收完毕后方可离开考场。
- ③注意实验操作规范和个人安全。

实验名称：观察酵母菌

实验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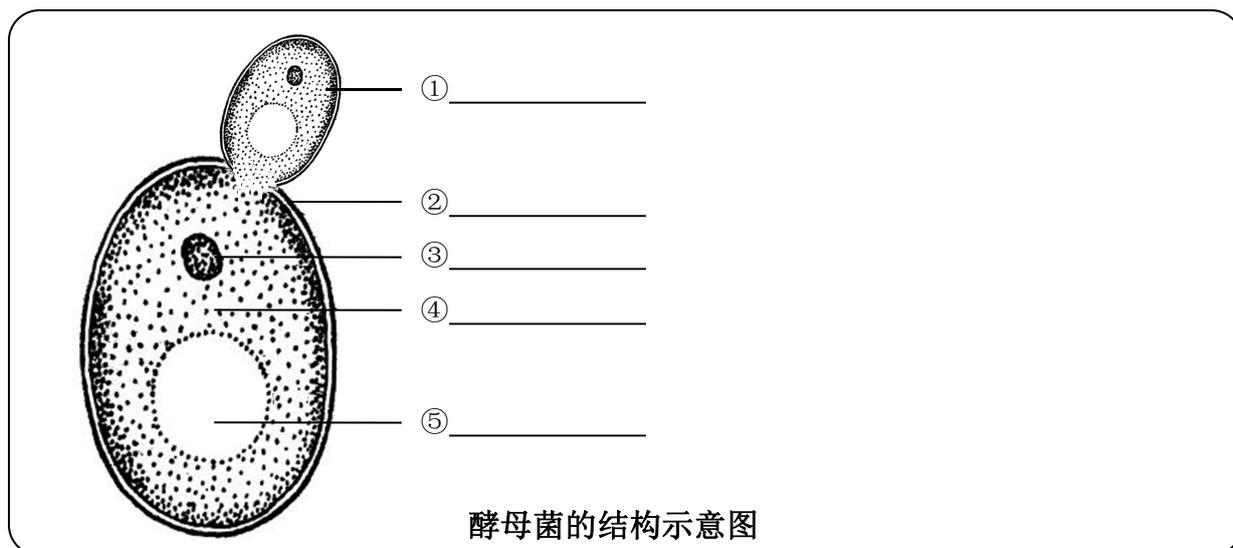
认识酵母菌的形态结构。

实验用品：

酵母菌培养液，显微镜，载玻片，盖玻片，镊子，吸管，纱布，滴管，稀碘液，吸水纸。

操作要求：

1. 制作酵母菌的临时装片。
2. 用显微镜观察未经染色的酵母菌。
3. 对酵母菌进行染色。
4. 用显微镜观察染色后的酵母菌。
5. 找到无气泡、无重叠、染色清晰、结构清晰的物像，举手报告教师检查，并将下图中的结构标注出来。



监考教师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成绩：_____ 考生签字：_____

2021年佛山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教师准备指南（二）

实验名称：观察酵母菌

一、实验准备用品

酵母菌培养液，显微镜，载玻片，盖玻片，镊子，吸管，纱布，滴管，稀碘液，吸水纸。

二、实验准备指引

1. 教师准备酵母菌培养液时，请注意培养液的浓度适宜。
2. 注意提醒考生染色操作不能够直接在显微镜的载物台上进行。
3. 请提示考生注意观察未染色的酵母菌和染色后的酵母菌，并进行比较。

2021 年佛山市初中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教师评分表（二）

考场：_____ 试室：_____ 组别：_____

实验名称	观察酵母菌								
考试项目	具体要求	赋分	评分标准			学生得分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2	3	4
检查实验材料用品	仔细检查实验材料用具是否齐全	10	10	6	0				
制作装片	擦拭载玻片和盖玻片	15	5	3	0				
	在载玻片中央滴 1 滴酵母菌培养液		5	3	0				
	正确盖上盖玻片		5	3	0				
显微观察	取放显微镜，并正确对光	30	15	9	0				
	将临时装片放到载物台上		5	3	0				
	用显微镜观察未染色的酵母菌		10	6	0				
染色	取下装片，滴 1 滴碘液在盖玻片的一侧	15	10	6	0				
	用吸水纸从盖玻片的另一侧吸引，使碘液浸润标本的全部		5	3	0				
显微观察	用显微镜观察染色后的酵母菌	10	10	6	0				
结果结论	正确填图：①芽体；②细胞壁；③细胞核；④细胞质；⑤液泡	10	10	6	0				
实验习惯	清洗、整理实验物品，收镜。	10	10	6	0				
成绩合计		100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 考务工作及注意事项

一、考务工作

(一) 考场人员配备要求。

考场需配备主考、副主考、纪检人员、监考评分员、电脑记录员、卫生及后勤人员等考试工作人员。要严格挑选作风正派、熟悉业务、工作认真、组织纪律性强的人员参加考试工作。其中，经区级统筹调配的监考评分员要统一组织培训，经培训后方能上岗。

(二) 考场准备工作。

1. 各考点学校要提前向学生提供考生须知，并在考试前对考点实验场地、仪器设备、药品试剂进行检测，确保考试顺利进行。
2. 做好安全保卫工作，建立良好的考场秩序。
3. 学校要派出医务人员值班，预防并处理实验伤害事故。
4. 设置考生备考室，供抽签后的考生备考休息，并负责供应工作人员及考生的饮用水。
5. 设置考试工作宣传栏，公开考试细则、评分标准和考试考务要求等情况。
6. 制作宣传教育标语和有关场地、医疗站、厕所等平面图及路标，各相关场室应有明显标志。

7. 提供考试相关的信息化设备、通讯计时及计时同步器材和设施。

（三）考试规则。

1. 考试前考生必须到备考室集中检录抽签，并听从工作人员指挥。检录抽签后，无特殊情况，考生不得擅离备考室；考试前，由工作人员叫号进入考室待考；每场考试结束，考生应在指定地点倾倒实验废弃物，自觉收拾（清洗）好桌面实验物品；评分员将教师评分表上每个考生的总分记录在相应的学生试卷上，考生本人对成绩签名确认才能离场。

2. 每场考试前，监考评分员必须细致检查、核准实验仪器、药剂，落实安全措施。每场考试完毕，监考评分员填报《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考场记录表》（附件6）。

3. 考试过程实行考场封闭，除当席考生、主考、纪检干部、监考评分员、实验管理员等工作人员外，其他人不准进入考场。

4. 在考试和评分过程中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如发现有舞弊行为，将参照有关考试规定，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5. 考生只能使用黑色（蓝色）签字笔或钢笔进行书写，评分教师应使用红色字迹圆珠笔（或签字笔、钢笔）进行书写。

二、注意事项

（一）考试前要精心编排考生考试的具体时间、场次和人员分工，认真检查落实各项准备工作。

（二）考点学校要特别注意饮食卫生和科学安排备考时间，让学生以良好的状态参加考试；非考点学校考生应由所在学校的

校长、教导主任带队，有组织地依时带领考生赴考，途中要确保交通安全。

（三）考点学校要制订应急措施，规范工作程序，完善实验防护设备，确保实验安全。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 监考评分员守则

为规范监考评分员行为，严明考试纪律，确保考试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特制定本守则。

一、监考人员实行“回避随机，交叉互换”原则，要自觉履行职责，遵守纪律，听从指挥，团结协作。对监考评分工作要认真负责，在考试过程中不吸烟、不谈笑、不接（打）电话。

二、考试前要认真检查并确保实验仪器设备完好，药品试剂充足；核实考生的人数和身份，防止代考、冒考等作弊行为发生；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对危及实验安全的不规范操作要当场予以制止或纠正。

三、要严肃认真地维护考场纪律，在监考和评分过程中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公平、公正对待每一位考生，不向考生传递任何影响考试公平的提醒和暗示。

四、当发现考生违反考场纪律或舞弊时，应先提出口头警告，及时进行教育；对情节严重、屡教不改或态度恶劣者，要立即报告主考处理。

五、监考评分员不准收受与考生相关的馈赠，不准参加任何可能影响考试公平的活动。如发现有舞弊行为，将参照有关考试规定，从严处理。

附件 6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考场记录表

考点名称:

学 科:

场 次: 第 场~第 场, 共 场

考 室: 第 考室

场 次			时 间		
应考人数	共 人	实考人数	共 人	缺考人数	共 人
考场记录			缺考情况	座位号	考号
场 次			时 间		
应考人数	共 人	实考人数	共 人	缺考人数	共 人
考场记录			缺考情况	座位号	考号
场 次			时 间		
应考人数	共 人	实考人数	共 人	缺考人数	共 人
考场记录			缺考情况	座位号	考号

记录人:

日期:

附件 7

佛山市初中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查分申请表

区	科目	中学名称	准考证号	姓名	考试分数 (10 分制 计分)	查分理由	备注